

# 咬文嚼字

- “伏法”一词莫乱用●“一字师”和“半字师”
- 警惕病态词●莫把“告密”当“心寒”
- “腰长莫及”与“望尘莫及”●生肖为何鼠占先
- 三位名人读错同一个字●不能“交代”又“交待”
- “联”和“连”的区别●大众传播中的语言公害
- “加火加茶”是指红色吗●何谓“连中三元”



合订本  
'96

He Ding Ben

上海文化出版社

HANGHAI  
WEN HUA  
CHUBANSHE

咬文嚼字  
'96·2

# 咬文嚼字



# 云中谁寄锦书来



“云中谁寄锦书来？”是我们亲爱的读者、作者。本编辑部每天都能收到一叠、一捆甚至一箱信件，这不仅是丛刊常办常新的稿件来源，而且成了编辑部强大的精神后盾。读者称赞《咬文嚼字》丛刊是“语言文字的清道夫”，是“报刊中的健美冠军”，是“宣传汉语规范化的社会大学”……一封封信热情洋溢，真挚感人。然而，我们知道，这与其说是读者表扬我们，不如说是鞭策我们。

丛刊创办伊始，曾公开作出承诺：来信必复，来稿必复。一年来，我们是努力这样做的，但由于信件太多，而我们人手太少，实际情况不尽如人意。今年，我们将努力改变这一状况，除“众矢之的”一栏外，其他信稿仍将坚持“必复”，只是时间稍稍放宽一点，不以一月为限，另外，有些复信也可能是统一印制的。这点还望读者朋友体谅一二。

编者

# 卷首幽默



## “打棍三十”

赤金·文  
麦荣邦·画

民国初年，某张姓督军因手下一军需官言辞冒犯，便传下手谕：“打棍三十。”

军需官被押到营外，士兵举枪一字儿排开，长官一声令下，众人扣动扳机，叭叭叭一阵响，可怜的军需官被打得浑身都是窟窿。

此时，督军正在书房喝茶，听到枪响，忙问何故。手下人说是军需官已被处决。他吃了一惊：“谁让你们抢毙他的？”有人递上了督军自己写的手谕，只见上面四个大字：“打枪三十。”原来他把“棍”字错写成了“枪”字，一字之差，枉送部下一条性命。



## 咬文嚼字

1996年2月

第二辑  
(总第十四辑)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电话：64372608×5

邮政编码：200020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艺文微光电脑排版厂排版

上海海峰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5 字数45,000

1996年2月第1版

1996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311-849-3/B · 23

定价：2.00元

百家  
论语

众  
矢  
之  
的

一  
字  
难  
忘

字  
里  
乾  
坤

画  
中  
错

# 目录

中国人要说标准的中国话 …… 肖本一(4)  
区别歧义和多义  
——从《鲁迅回忆录》谈起……金波生(6)

## ‘96第二辑——

《光明日报》(1995年10月5日) ……(8)  
似是而非的“国际同” ……斯 昂(8)  
“馨”非乐器 ……(9)  
种花知多少? ……袁 铭(9)  
不以为“?” ……吴月庚(10)  
何来《元明释词》? ……顾春峰(10)  
“侵吞”不是“鲸吞” ……江达中(11)  
内地误作“边陲” ……江杨南(11)  
从“象”说到“兽” ……张逸群(12)  
少了不行，多了不好 ……万木丹(12)  
“常见病”二例 ……王璞之(13)

改“铺”为“溢”记愧 ……邱剑云(14)  
文盲也得过端午 ……胡可一(15)  
潮虫和老鼠 ……龙城顺(15)  
律师加了一个字 ……马 鸿(16)

“孔”中有只神奇鸟 ……刘志基(17)  
“力”从何来? ……之 其(18)  
“直”的内涵 ……张再兴(20)  
“天门”的传说——“启闭开阖”  
……管鄂鑫(21)

有“益”无“益” ……骆文胜(22)  
“道路”如何“现行” ……木 素(34)  
请“?”入室 ……张履康(42)

正音室

- 人名误读浅析 ..... 尤敦明(23)  
试问主持人，“标识”怎么读 ..... 秦时月(24)  
“纤”字的音读 ..... 扬东华(25)  
别忘查查“审音表”  
——答金佩、朱应瑛同学 ..... 卞吉(26)

辨字析词

- 莫将“继往”当“既往” ..... 杜俊杰(28)  
市·市·市 ..... 沈宽(29)  
说“负”道“反” ..... 林利藩(30)  
该“小心”处莫“注意” ..... 孙振友(32)  
一个僵而不死的字——目 ..... 龙城顺(33)

书林指谬

- 二远、三后、三生感  
——读《汉语大词典》札记 ..... 喻风(35)

报刊扫描

- “杀手”能称“位”吗? ..... 飞飞(37)  
何来“铮铮誓言”? ..... 吴企光(38)  
“荆柯”是谁? ..... 一鸣(38)  
这是“寻人启事”吗? ..... 立勋(39)  
“呵”在末座? ..... 古峰(40)  
拟题不当三例 ..... 王效中(41)

词语春秋

- 外国典故揽胜(二) ..... 朱国兴(43)  
“三只手”的由来 ..... 葛毓之(46)  
“乳苗头”溯源 ..... 魏素(46)

请你挑错

- 填成语，猜谜语 ..... 郑潜设计(47)  
《报刊差错30句》答案 ..... (47)

泰首团队

- “打棍三十” ..... 赤金麦荣邦(1)

顾问 罗竹风 胡裕树

张斌 潘之珍

主编 郝铭鉴

编委 李玲珑 何伟渔

陈必祥 金文明

姚以恩

责任编辑 唐让之

责任校对 韩秀凤

封面设计 宫超

特约校读 王瑞祥



# 中国人要说标准的 中国话

陶本一

这个问题的提出，也许会使人发笑，中国人谁不说中国话？！且慢笑，我指的是标准的中国话，也就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中华民族共同语——普通话。

说话是为了交流，通过交流达到理解。所以这就有一个前提，即说话首先要使人听懂。但是要做到这点却不容易。

中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全国有56个民族。即以汉民族来说，就有7大方言区，北方人听不懂南方人的话；同为南方，吴越方言区的人根本听不懂闽粤方言区人的话。同一个方言区还有许多种方言，方言之间的差异很大。同为浙江人，杭州人听不懂温州话；同是山西人，太原人听不懂高平话。甚至隔一条河，隔一座山，话就完全两样了。

请大家想一想，如果全国的老百姓，都只讲本地的方言，那么，将会出现怎样混乱的情况。言语不通，则无法交流思想，当然

也就无法相互理解，至少会给生活带来不便。信息社会中语言是传播信息的重要载体，语言不通势必会阻塞信息的正常通道，妨碍科技、文化、经济的进步。语言的误解，甚至还会发生争执，酿成不幸事故，影响社会的安定。这里，语言已不单纯是个语言问题，而是一个涉及深层次的政治问题、文化问题、社会问题了。

不要以为这是故作耸人听闻之言。去年10月30日加拿大的公民投票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讲法语的魁北克从加拿大独立出去的要求虽然再次被否决，但是留下了不少问题值得人们深思，其中一个问题就是语言。在加拿大法语和英语都被列为官方正式语言，在魁北克法语更是占有种特殊的地位。你若是不会说法语，在魁北克无论是生活还是工作都会感到很困难。魁北克极力营造一种“法语文化”的特殊氛围。所以美国众议院议长金里奇说，美国应该从加拿大的分歧中吸取教训，那就是一个国家决不能有两种语言。

在英国殖民主义统治下的香港，它的语言政策是除了说英语外鼓励人们说粤语，学校教学用粤语，电台广播用粤语，电影电视用粤语，人为地营造一种“粤语文化”的环境，显而易见是在利用语言达到他们分而治之的目的。随着1997年香港回归祖国的日期越来越近，现在香港学说普通话已蔚然成风。应该指出，香港回归，语言的统一是一项重要的标志。

尽管国家已经明确无误地宣布，要把推广和普及普通话作为一项基本的国策，并且还就此颁布了一系列的规定，然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理解说普通话的重要性，更不用谈去讲普通话了。一些学生假期回家，说几句普通话，就会遭到嘲讽：“才读了几天书，就连话都不会说了！”令人惊讶的是，一些本该推广普通话的宣传教育单位，竟然置法规于不顾大讲其地方方言。到广

# 区别歧义和多义

——从《鲁迅回忆录》谈起

金波生

记得《鲁迅回忆录》出版时，这个书名曾引起议论。有人认为有歧义：到底是“鲁迅回忆××（人或事）”还是“××（人）回忆鲁迅”？言东，拧开收音机是粤语，打开电视是粤语，一些学校教学用的还是粤语。而且这种现象大有蔓延之势。上海自《孽债》后又拍了一部对白用沪语的电视剧《百家心》。这样做，有些人美其名曰“贴近生活”，实际是画地为牢，离开你的方言区，还有多少观众呢？

现在是到了大声疾呼的时候了，我们都生活在一个国家里，让我们都说一种话，标准的中国话——普通话，为了国家的统一，为了社会的进步，也为了自己的发展。

下之意，如果是前者，似应改为“鲁迅本人的回忆录”；如果是后者，则可改为“关于鲁迅的回忆录”。

这种议论看似有理，实则不然。关键在于区别歧义与多义。歧义，是语言的病患；多义，却是语言的财富。假如一种语言有一万个词，平均每个词有两个意义的话，那么一万个词就可以当作两万个词来使用，如同词汇量增加了一倍。何况还有那么多的多义词组。

语言学界前辈赵元任先生在40多年前举过一个有趣的例子：“鸡不吃了”是个多义词组，一解“鸡不吃（食）了”，二解“鸡，（人）不吃了”。但是这个词组照样可以应用，因为多义决不等于歧义。只要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不再有两种意义，就不会影响交际，影响信息交流。比如，在宴席上，有人说“鸡不吃了”，只有一种意思；在喂鸡的场合，有人说“鸡

“不吃了”，也只有一种意思。

《鲁迅回忆录》是有语言环境的，它的语言环境就是书的内容。书中收录的是一篇篇他人撰写的回忆鲁迅的文章，因此这个书名不会引起误解。类似的例子还有朱德的散文《母亲的回忆》。该文一向是语文课本的“保留节目”。孤立地看这个题目，可能作两种理解：“母亲是回忆者”与“母亲是回忆的对象”。而联系文章（语言环境）看，无疑只能作第二种理解。把题目改为《回忆我的母亲》，似乎没有必要。

最近，《解放日报》与《宁波日报》联手编辑《孔繁森摄影作品选》，又有人提出意见，说书名该怎么理解？孔繁森是摄影者，还是摄影对象？我们知道，优秀共产党员、新时

期领导干部的楷模孔繁森同志，生前是一位摄影爱好者，他为我们留下了许多生动反映祖国自然风貌和社会景象的摄影作品。如今出版的《孔繁森摄影作品选》是一本学习孔繁森同志英雄本色另一个侧面的好教材。即使不了解这些有关的“背景知识”，只要读了书中的前言和所选的摄影作品，就不会产生什么歧义。退一步说，如果承认《孔繁森摄影作品选》这样的书名有歧义，那么设在聊城的“孔繁森纪念馆”，它的名称岂不是也值得“怀疑”了吗？究竟是人民群众纪念孔繁森，还是孔繁森纪念什么人？显然，唯有躲在书斋里的人，才可能产生这种“怀疑”。倘若真有这样的“怀疑”，岂不成了杞人忧天倾！

语丝

## “普通话”将改为“通用语”

推广普通话是中国语文现代化的一项重要任务。国家语委党组书记林炎志日前透露，“普通话”一词，国家语委将逐渐改用“通用语”。他说：“语言文字工作不久将进入法制化管理的层次，‘普通话’作为法律用语，不够严密。”“通用语”是高于各民族语言

的用语，“普通话”只是指汉民族语言的普及用语，“通用语”还赋有国家地位，在国际上也能接轨。同时，采用这一概念，也是符合宪法的。通过推广“通用语”即推广“普通话”，有助于提高汉语在国际上的地位。”

（成 纯）

## 众矢之的

·96第二辑——

### 《光明日报》(1995年10月5日)

#### 编者按

自“众矢之的”栏目推出以来，得到了读者朋友的热烈响应。有些读者为了“参战”，甘愿休息日换几部车子到图书馆查阅报纸。其情其景，令人感动。

有些新读者由于没有读到去年的刊物，来信询问哪些报纸列为“众矢之的”。现谨答复如下：为了便于读者参与，列为“众矢之的”的是具有全国影响的十二家报纸。每家报纸查某月5日一天。这十二家报纸是：《人民日报》(1995年9月5日)、《光明日报》(1995年10月5日)、《工人日报》(1995年11月5日)、《中国青年报》(1995年12月5日)、《中国妇女报》(1996年1月5日)、《北京晚报》(1996年2月5日)、《今晚报》(1996年3月5日)、《羊城晚报》(1996年4月5日)、《解放日报》(1996年5月5日)、《文汇报》(1996年6月5日)、《新民晚报》(1996年7月5日)、《扬子晚报》(1996年8月5日)。读者朋友如发现上述报纸有编校差错，请在出版后一个月内，写成短文寄给我们。

由于受到篇幅的限制，我们只能选刊一部分来稿；但我们将把读者朋友的意见，负责转达给有关报纸。对此，还望读者朋友予以谅解。

#### 似是而非的“国际间”

第1版《中国政府重视执法国际合作》最后一句：“为期一周的会议

将就各种国际性的犯罪活动以及国际间的执法合作等问题展开广泛的讨论。”这里的“国际间”，是经常见诸报端的一种用法。然而，这种用法是错误的。

所谓“际”，便是彼此之间。“国

际”指国与国之间，“星际”指星球与星球之间，“人际”指人与人之间。“国际”再加上“间”，便成了叠床架屋。有人说“国际”是一个整体，即国际社会。即使承认这种解释，也不能用“间”，因为整体不分彼此，无“间”可言。

上述引文，前面的修饰词是三个字：“国际性”。也许是为了行文的对称美，后面也用了三个字：“国际间”。其实只要改为“国家间”即可。

(斯 昂)

## “馨”非乐器

第7版《卖书人和读书人》一文，谈及“最早的书市”——槐市，引《三辅黄图》说：“诸生朔望会此市，各持其郡所出货物，及经传书籍，笙磬乐器，相与买卖。”由这段描述，不难想象到当时场景的热闹。遗憾的是，“馨”是个错字。

“诸生”相与买卖的是三类物品：家乡土产、书籍和乐器。“笙”为乐器之一，这点没有疑问；而“馨”却与乐器无关。揣摩上下文，此“馨”当为“磬”，二字因形似致讹。

馨，音 *xīn*，指一种沁人肺腑的香气，人们常说馨香扑鼻。磬，音

*qìng*，义为古代的一种敲击乐器，用石或玉制成，形状像曲尺，也指佛教的一种打击乐器，形状像钵，用铜制成。

《中国大百科全书》新闻出版卷“槐市”条下，也引用了《三辅黄图》上述文字：“各持其郡所出货物及经传书籍、笙磬乐器，相与买卖。”除“笙磬”可作参照外，标点更加准确。另查孙星衍、庄逵吉校“丛书集成”本《三辅黄图》，也作“笙磬乐器”。“馨”无疑是“磬”之误。

(汪少华)

## 种花知多少？

云南省呈贡县有个叫“斗南”的地方，由于气候条件得天独厚，一年四季鲜花盛开，花团锦簇。当地农民靠鲜花走上了富裕路。第3版《鲜花富斗南》，便是用图片的形式，对斗南的花农作了报道。可惜文字说明中有一句话是有歧义的。

这句话是：“这个1400多户人家的地方，有三分之二的农家种花2000多亩……”按照字面理解，只能是三分之二的农家种花，每户种了2000多亩。这显然是不可能的。

或辩曰：你自己理解有误。我曰

不然。不妨用替代法验证：这个1400多户人家的地方，有三分之二的农家年收入超过2万元。”句式同前一样，你说又该如何理解？每户2万，当不会有歧义吧。所以，前面那句应改为：“这个1400多户人家的地方，有三分之二的农家种花，总面积达2000多亩……”这才是记者想告诉读者的实际情况。

(袁 澜)

## 不以为“？”

成语“不以为然”和“不以为意”，结构相仿，读音相近，只是一字之差，出版物中屡见用错。第3版《赵燕侠：艺高德劭》一文中便有一例。

这篇文章说的是京剧表演艺术家赵燕侠不仅在舞台上是“全才”，青衣、花旦、刀马旦、武旦、闺门旦以至现代女性，全都来得，而且艺德高尚，每次外出演出，都帮助装台卸台，和大家一起住后台或简陋的招待所，有时非但不取分文报酬，还自己掏钱为亲朋好友购票。文中在谈到这一切时，是这样描写赵燕侠的：“她不以为然地说：‘这没什么，我是党培养起来的嘛！’”这里的“不以为然”显然应该是“不以为意”。

“不以为然”的“然”，义为对、不错，所谓“不以为然”，就是不以为是对的。赵燕侠之所以那样做，是因为她知道自己是“党培养起来的”，是应该“身先士卒”、以身垂范的，她怎么会“不以为然”地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来个自我否定呢？“不以为意”则是指不放在心上，不怎么当回事，这倒是符合文章中的特定语境的。别人夸奖赵燕侠，但她认为自己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用“不以为意”才能和答话中的“这没什么”相呼应，才能突出这位艺术家的高风亮节。

(吴月庚)

## 何来《元明释词》？

第7版《我怕对不起白居易》一文，介绍白居易研究专家顾学颉先生，说他“著有《元人杂剧选》、《元明杂剧》、《元明释词》和《白居易世系谱》等”。实际上顾先生并未著《元明释词》。《元明释词》当为《元曲释词》，“元明”二字可能是涉前一书名《元明杂剧》而误。

《元曲释词》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这是一部专门解释元曲中字、词和短语的工具书，也就是《我怕对不起白居易》一文所说的顾

先生“致力于元代戏剧语言的诠释”的成果。

(顾春峰)

## “侵吞”不是“鲸吞”

第5版《现代企业制度与企业产权主体》一文说：“以防个别企业、个别人借改革之机鲸吞国家资财。”这里“鲸吞”是“侵吞”的误用。

鲸是一种体形庞大的水栖哺乳动物，韩愈《海录》诗称：“海有吞舟鲸，邓有垂天鹏。”“鲸吞”形容像鲸一样地吞食，侧重于吞食的豪强强悍，多用来比喻以强吞弱、兼并土地。

侵，小篆形体从人手持帚，如人之扫地，本义为“渐进”。“侵吞”，在方式上与“蚕食”、“鱼蚀”相似，侧重于不知不觉的渐进过程，用以形容非法占有公物或他人之物。国家资财不可能被个别企业、个别人张开如鲸巨口一下子据为己有，然而被他们暗中渐渐占有，却是很有可能的。《光明日报》刊登这篇文章，正是为了提出防范措施，这就是“查清国有企业现存财产状况”。可见“鲸吞”应改为“侵吞”。  
(江达中)

## 内地误作“边陲”

第6版《驾驶员陆宏的故事》：“鄂西北边陲的郧西县，山高坡陡，沟壑纵横……”其中“边陲”一词使用不当。

边陲，亦作边垂。《古今韵会举要·支韵》：“陲，远边也。《增韵》：‘疆也。’”边陲通常指的是边疆。《左传·成公十三年》：“斐夷我农功，虔刘我边陲。”“虔”通劫，“虔刘我边陲”即在我边疆地区劫掠、杀戮。这是晋使目相指责秦国的话。《汉书·武帝纪》：“朕将巡边垂。”意思是汉武帝宣称要亲自去边疆视察。今天“边陲”具有文言色彩，但基本意义没有变化。比如我们说“西南边陲”，指的便是西藏、云南边境。

郧西县在湖北省的西北角，与陕西交界，是我国内地。记者所谓“鄂西北边陲”，估计是指湖北省西北边界地区，却不知“边陲”有其特定含义，用在这儿不太贴切。修改办法最干脆的是删去“边陲”，或改“边陲”为“边界”。省有省界，县有县界，称“边界”是可以的。

(江杨南)

## 从“象”说到“得”

《光明日报》是一份很有生气的报纸。不仅内容富有时代感，而且编校态度也比较严谨。但认真咬嚼一下，还是发现了几个错字。

有的差错是出版物中的常见病，比如象、像不分。第6版《驾驶员陆宏的故事》：“司机都说象‘端碗油’似的……”这里的象应改为“像”。“象”原是“像”的简化字，但1986年重新公布汉字简化字总表时，“像”已经决定恢复使用。可惜这个决定由于没有广为宣传，至今还有人分不清该用“象”还是“像”。

同一版上还有一个错字，在《念好“气象生意经”》一文中，第二段开头一句是：“1982年墨里哥发生火山爆发，千万吨火山灰直冲云霄。”这“墨里哥”读来陌生，不知位于何方。后来经友人指点，方知当年火山爆发的，是“墨西哥”而不是“墨里哥”。

第7版《贴近读者的心灵》，介绍了几篇儿童文学作品。其中说到：“《不说谎的计划》的情节很独特，没有校园生活体验的人很难发现并把握这种题材。”笔者没有读过这篇小说，不知“不说谎”的计划是个什么

样的计划，但读来总觉得可疑。也许是“不说谎”吧。谎、慌二字读音相近，字形又有点近似，误排误校的可能性是存在的。但愿我没有猜错。

广告中的错字显然更多一点。且以第8版为例。在关于“505”竞赛的《二次公告》中，“陕西咸阳抗衰老研究所”的“衰老”误为“袁老”（也可能是“哀老”），“外病内治”误为“外病外治”。在南开大学出版社的新书预告中，有一本名为《初中英语用法小词典》，让人百思不得其解。何为“初中英语用法”？难道还有高中英语用法、大学英语用法吗？想来这“用法”是“语法”之误。

第7版《向文杰先生鞠躬》：“千淘万漉虽辛苦，吹尽狂沙始得金。”众所周知，这两句诗出自刘禹锡的《浪淘沙九首》。但原诗的后一句是：“吹尽狂沙始到金。”一个“得”，一个“到”，前者意思虽然也可理解，但作为引文，似不应自说自话。严格说来，这也是一个错字。

（张逸群）

## 少了不行，多了不好

古人说：“吟安一个字，推断数茎须。”这说的是写诗。其实作文也

一样。有时，哪怕只是少了一个看似不起眼的字，便会影响内容的准确表达。

比如第6版有一则小消息《上海三枪内衣在京汇展》，说：“三枪集团的内衣产品，是1994年在全国同行业中率先突破十亿大关的一个著名品牌。今年三枪牌内衣畅销的产品……总备货量在二百万左右。”“内衣产品”成了“著名品牌”，上谓搭配明显不当，这点姑且不论；这段话中有两个数字，但都没有注明量词，是“十亿元”还是“十亿件”？是“二百万元”还是“二百万箱”？让人无法猜测。

字少了不行，多了就好吗？同样不好。仍是第6版，《情侣商品应提高质量》：“她同男友去一家情侣摄影中心去照结婚照。去时，摄影师表示‘没问题’。可到她去取照片时发现照片上照了一个瞎子。”这里一连用了四个“去”字，读来拖沓别扭。稍稍分析一下，便可知道：第二个“去”字是多余的；第三个“去”字属使用不当，可改为“当”字；第四个“去”字则可省略。编者发稿时如能精心加工一下，当不致如此累赘。

（万木丹）

## “常见病”二例

有些语病差错，出版物中一再出现，这可称得上是“常见病”。第6版上便有二例：

《“汽车银行”走俏》：“近年来，山东省潍坊市工商银行在全市范围内开办了‘汽车银行’服务……截止目前，该行仅此类业务就已出动服务车辆五千余次，出动人员一万五千人次”……“出动车辆五千余次”“人员一万五千人次”是“该行”到“目前”为止的统计，而这项“汽车银行”服务并未就此终止，因此，就不宜用表示完全终止的“截止”，而应用表示某一阶段的“截至”。

又如《经济生活》专栏题图说明：“预计，今年的营业收入可超过1992年的四倍以上。”“超过”是越过已有的某种范围、限度，即达到已有的范围、限度之上，如说“超过3元”就是说“3元以上”，“超过10年”就表示“10年以上”。可见“超过”即“以上”，不必叠用。此句可删去“以上”：“超过1992年的四倍”；或改“超过”为“达到”：“达到1992年的四倍以上”。

（王璞之）

# 一字难忘

## 改“铺”为“溢”记愧

邱剑云

那年我教初二语文。

有一回批学生课外作文，看到一句：“我在专心致志地看书，妈妈喊道：‘赤豆粥快要铺出来了……’”我随手把“铺”圈掉，改作“溢”。

那学生看了，却来找我，问为什么要这样改。我向他解释：“铺”与液体没关系，更没有漫出容器的意思。许多口语里的读音是写不出相应的汉字的，沪语的“pū”就是一个例子，只好写成“溢”。但他不以为然，说他妈从来不不说“溢”——上海人哪个说“溢出来”！总是说“pū”出来的。我想了想，作了让步：那就改成“满”，怎么样？上海人也有说“满出来”的。不料他还是不满意。

我等他走了，便问几位在办公室里的同事，沪语中“pū出来”的“pū”怎么写，都讲没听说过有这么个字，只能用“溢”代替。看来，我们过去做学生时，老师也是这么教我们的，或者根本就没有教过。幸好，有位女同事多了一点探索精神，建

议按音序查查《现代汉语词典》看。这一查，居然把它给查出来了：潽，意为“液体沸腾而出”。我一时呆住了，内心十分惭愧。由于自己的无知而误人子弟，这是为师者的大耻。赶紧亡羊补牢，去向那学生道歉，并把他作文簿上的“溢”改为“潽”。

当晚，我在日记上记下了这件事，作为永远的鞭策。后来，我又遇到相似的情况，便不敢再自以为是。一次是有位农村学生在写参加三秋劳动的周记中，提到跟父母在一起“作稻”。我没有像以前那样随手改“作”为“割”，而是查阅词典，找到了“斫”字。又有一次有位学生问我表示长度的“一托”的“托”怎么写。我知道他讲的这个“托”字，意思是一个人两手臂平伸时所表示的距离，但从来没有注意这个字的写法。后来，还是从词典上查了出来：庹(tuō)。当然，我总不忘向学生说明白，如果没有必要，方言口语无疑是该向普通话靠拢的。